



king fook holdings limited

景福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景福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宣佈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集團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去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230,800	259,775
銷售成本		(182,929)	(205,681)
毛利		47,871	54,094
其他經營收益		8,502	3,147
分銷及推銷成本		(43,703)	(44,299)
行政開支		(16,991)	(16,000)
非買賣投資減值損失		—	(20,227)
其他經營開支		(304)	(2,240)
扣除融資成本前之經營虧損	3	(4,625)	(25,525)
融資成本		(2,586)	(2,777)
經營虧損		(7,211)	(28,30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盈利／(虧損)		137	(22)
除稅前虧損		(7,074)	(28,324)
稅項	4	(408)	(62)
除稅後虧損		(7,482)	(28,386)
少數股東權益		22	90
股東應佔虧損		(7,460)	(28,296)
每股虧損	6	(1.7仙)	(6.5仙)

附註：

1.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中期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本中期賬目應與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週年賬目一併閱讀。

編製本中期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週年賬目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於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後，已更改若干會計政策，該等會計實務準則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	： 所得稅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經修訂）	： 僱員福利

本集團會計政策之變更及採納此等新政策之影響載列如下：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之稅基與它們在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之暫時差異作全數撥備。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之暫時差異抵銷而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往年度，遞延稅項乃因應就課稅而計算之盈利與賬目所示之盈利兩者間之時間差，根據預期於可預見將來支付或可收回之負債及資產而按現行稅率計算。採納新訂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構成會計政策之變動，但由於有關變動對本期間及上期間之影響不大，故並無將比較數字重列。

2.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黃金首飾、珠寶、鐘錶及禮品零售，金條買賣，證券經紀及鑽石批發。本期間之集團營業額及分部業績按業務分部分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營業額		分部業績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零售及金條買賣	219,985	248,803	(1,580)	6,270
證券經紀	3,745	2,873	1,352	(525)
鑽石批發	7,070	8,099	1,937	115
	<u>230,800</u>	<u>259,775</u>	<u>1,709</u>	<u>5,860</u>
非買賣投資減值損失			—	(20,227)
未分配業績			<u>(6,334)</u>	<u>(11,158)</u>
扣除融資成本前之經營虧損			<u>(4,625)</u>	<u>(25,525)</u>
融資成本			<u>(2,586)</u>	<u>(2,777)</u>
經營虧損			<u>(7,211)</u>	<u>(28,302)</u>
應佔於零售及金條買賣分部之 共同控制實體盈利／(虧損)			<u>137</u>	<u>(22)</u>
除稅前虧損			<u>(7,074)</u>	<u>(28,324)</u>
稅項			<u>(408)</u>	<u>(62)</u>
除稅後虧損			<u>(7,482)</u>	<u>(28,386)</u>
少數股東權益			<u>22</u>	<u>90</u>
股東應佔虧損			<u>(7,460)</u>	<u>(28,296)</u>

b. 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超過百分之九十之營業額、業績、資產及負債均來自本地之業務。

3. 扣除融資成本前之經營虧損

扣除融資成本前之經營虧損已包括及扣除下列收支賬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收入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1,933	1,135
利息收入	300	461
租金收入減支出		
— 自置土地及房產	253	250
— 分租租約	831	808
買賣上市投資已變現及未變現之淨盈利	4,690	—
存貨撇減之淨撥回	—	100
	<u> </u>	<u> </u>
支出		
商譽攤銷	155	—
銷貨成本	182,173	205,650
折舊	2,685	2,304
固定資產減值損失	—	357
固定資產撇銷	—	97
買賣上市投資已變現及未變現之淨虧損	—	1,271
存貨之淨撥備	1,056	—
	<u> </u>	<u> </u>

4. 稅項

香港利得稅以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百分之十七點五(二零零二年：百分之十六)計算。二零零三年，政府將二零零三／零四年財政年度的利得稅稅率由百分之十六提高至百分之十七點五。

在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66	62
遞延稅項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342	—
	<u> </u>	<u> </u>
	408	62
	<u> </u>	<u> </u>

5.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6.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乃根據本集團本期間股東應佔虧損港幣七百四十六萬元(二零零二年：港幣二千八百二十九萬六千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四億三千五百零七萬一千六百五十股(二零零二年：四億三千五百零七萬一千六百五十股)計算。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業務回顧及展望

由於受到二零零三年三月份非典型肺炎突然爆發之影響，本地零售業深受打擊。在本地消費意慾非常疲弱及旅客訪港人次跌至新低之情況下，本集團本年度首兩個月之業務深受影響。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與上年度同期數字比較下跌百份之十一，本集團錄得之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七百四十六萬元。營業額下跌主要受壓於非典型肺炎之爆發，管理層已即時實施各項有效之營運成本及存貨之監控，藉以減低非典型肺炎所帶來之影響。雖然二零零三年四月及五月受到非典型肺炎之影響，在經營環境持續改善及香港股票市場成交量不斷增加下，證券經紀部之收益於本期間內增加百份之三十。

本期間內，本集團於本地開辦多三間以「how」品牌為主之概念零售店及於國內開辦多四間特許經營零售店。美麗華酒店商場之景福分店經裝修後已於十月下旬重開。本集團已取得「Jacob and Co.」鐘錶之香港獨家代理權。本集團並取得98瓣切割面之八角形「星閃系列」鑽石之香港獨家代理權，此「星閃系列」經已推出市面，反應良好。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與第三者簽署買賣房產合同，此合同將於二零零三年年底完成，而此合同之總代價為港幣三千零八十萬元，出售房產所產生之估計盈利約為港幣一千三百八十萬元。在管理層之有效管理下，本集團之整體營運效率得以改善。在財務上，本集團之借貸與資本比率仍保持於健康水平。

展望未來，更多中國旅客來港，香港之經濟環境漸趨穩定與及國內之生產總值持續增長等等，均有利本地零售業之發展。管理層仍將積極發展以「how」品牌為主之概念零售店及國內之特許經營零售業務，並計劃於二零零三年年底前開辦總數達七間以「how」品牌為主之本地概念零售店及十間國內之特許經營零售店。管理層並積極實施有效之市場推廣策略，藉以改善集團之業務。

投資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二百五十五萬四千股總值港幣四千二百一十四萬一千元之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股份。本集團並持有於海外上市及有關連人士之非買賣投資，總值港幣五百一十八萬七千元。

財務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港幣六億一千萬元及港幣二億四千九百萬元。銀行存款及現金為港幣三千九百萬元，而無抵押之銀行貸款及透支則為港幣一億六千七百萬元。

基於本集團之借款總額為港幣二億元及股東權益為港幣四億五千二百萬元，整體之借貸與資本比率維持於百分之四十四之健康水平。

僱員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約有二百四十名僱員。僱員之薪酬乃按工作性質而釐訂，僱員更可按表現獲得花紅以作獎勵。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公佈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根據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6)段規定而須載列的財務及其他有關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內公佈。

承董事會命
楊秉樑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信報)刊登的內容。